

海南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表

采购人名称：琼海市公安局

2022年8月11日

采购项目名称	琼海市公安局交通事故、违法及其他暂扣押车辆拖曳、保管服务	预算金额 (万元)	233.635726
代理机构	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概况	详见附件一		
采购需求包括下列内容			
(一)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政策扶持范围； (二) 采购数量、采购标的的功能标准、性能标准、材质标准、安全标准、服务标准以及是否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 (三) 拟采用的采购方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四) 拟确定的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 (五) 政府采购项目的实质性要求，履约时间和方式、验收方法和标准及其他合同实质性条款； (六) 其他事项。			
(请按采购需求内容逐条明确相关事项，可另附材料)			
政府采购政策扶持范围：	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详见说明3
	节能环保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详见说明4
	中小微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详见说明5
	特殊性质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详见说明5
采购数量：(仅限货物)	/		
功能、性能标准：	/		
材质标准：	/		
安全标准：	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服务标准：	详见附件四		
是否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	无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评审标准：	详见附件五		
供应商资质条件：	详见附件二		
项目的实质性要求：	按本招标文件要求实施。		
履约时间和方式：	1、服务时间(履约时间)：1年 2、服务地点(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服务方式(履约方式)：按本招标文件及中标方投标文件实施		
验收方法和标准：	按本招标文件及中标方投标文件及国家和企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合同的实质性条款：	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其他事项	详见附件七		

说明：

1. 采购人应按照采购需求内容逐条明确相关事项；需求内容复杂或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另附说明材料。

2. 采购人通过“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采购需求公示”专栏上传“海南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表”和相关说明材料，也可直接上传采购文件，上传的采购文件应包含上述采购需求内容。

3. 财政部门审核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应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如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代理机构不得对其加以限制，应当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4. 属于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范围的，采购需求和采购文件中应明确节能要求、优惠幅度以及评审标准和方法。

5.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的项目，采购人应在采购需求和采购文件中载明。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的项目，采购人应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81号)等相关规定，在采购需求和采购文件中明确对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的评审优惠条件。

附件一、项目概况

项目编号：ZKGSF(ZB)-20222017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2022-469002000-46900222210200000032

项目名称：琼海市公安局交通事故、违法及其他暂行扣押车辆拖曳、保管服务

预算金额：233.635726 万元，其中：交通违法、事故暂扣、涉案扣押车辆保管服务：81.210726 万元；交通违法、事故暂扣、涉案扣押车辆拖曳服务：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具体以中标单价支付服务费，依据实际发生数量、次数进行结算。

最高限价：233.635726 万元，其中：交通违法、事故暂扣、涉案扣押车辆保管服务：81.210726 万元；交通违法、事故暂扣、涉案扣押车辆拖曳服务：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具体以中标单价支付服务费，依据实际发生数量、次数进行结算。

项目用途：琼海市公安局工作需要

采购需求：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1 年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附件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投标人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1.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公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1.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1.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附件三、采购需求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在琼海地区内，为保障琼海市道路交通安全、有序、畅通，需要对交通违法、事故暂扣、涉案扣押车辆、交通故障车辆进行保管服务及清障拖曳。现根据工作需要和相关法律等有关规定，琼海公安局现需采购一家单位进行车辆保管服务及交通道路清障拖曳工作。

二、服务需求一览表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预算单价（单价限价）（元/项）	数量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元）	服务时间
1	交通违法、事故暂扣、涉案扣押车辆保管服务	812107.26	1 项	812107.26	1 年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拖车运距	预算单价 (单价限价)【元/ (辆.次)】	服务时间
1		二轮摩托车	10 公里以下	40	1 年
			10 公里 (不含) -20 公里	45	
			20 公里 (不含) -30 公里	50	
			30 公里 (不含) 以外	60	
2	交通 违法、 事故	三轮机动 车	10 公里以下	60	
			10 公里 (不含) -20 公里	65	
			20 公里 (不含) -30 公里	70	
			30 公里 (不含) 以外	80	
3	暂 扣、 涉案 扣押 车辆	2 吨以下 (含 2 吨) 货车、20 座以下客 车	10 公里以下	260	
			10 公里 (不含) -20 公里	290	
			20 公里 (不含) -30 公里	320	
			30 公里 (不含) 以外	380	
4	拖曳 服务	15 吨-20 吨 (含 20 吨) 货车、 各种集装 箱车	10 公里以下	580	
			10 公里 (不含) -20 公里	650	
			20 公里 (不含) -30 公里	720	

			30 公里（不含）以外	860	
--	--	--	-------------	-----	--

备注：具体以中标单价支付服务费，依据实际发生数量、次数进行结算。

三、服务范围、内容及标准（交通违法、事故暂扣、涉案扣押车辆保管服务）

（一）服务范围

1、采购人提供一块面积约为 107619.9 平方米，约 161 亩的停车场地供服务方使用，具体地点在嘉积镇万石坡国道 223 线，琼海市公安监管中心正门对面地块，四至范围为：东邻国道 223 线，南至农用排水沟，西邻环岛东线高速，北邻宏晟梦乡缘小区。

2、服务方须在所提供的场地上建设完善停车保管设施，须符合国家行业规范标准，同时安排管理、安保人员对停车场内的交通违法、事故暂扣、涉案扣押车辆保管服务。

（二）服务内容

1、停车场必须平整、成片，不需采购方额外修缮，适宜长久停放车辆，且同时具备办公场所不少于 100 m²，通水电、视频监控系统全部覆盖（摄像机分布中心区域及四周，24 小时全天候监控）、照明系统全部覆盖、消防设施（包括消火栓、消防水泵、灭火器等，符合国家行业规范）、场地降温设施（遮阳棚、板房购置安装、洒水降温等）、涉案车辆停放棚（约 350 个车位）、大门、围墙。

2、服务方须为违法违章、事故、涉案车辆购买公众责任险（包括但不限于车辆火灾、重大自然灾害、不可抗因素、车辆盗窃等范围的投保）。

3、服务方必须确保琼海市公安局提出业务需求时能随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各工种人员全天候 24 小时均有人在岗在位，车场管理需要管理人员至少 1 人、安保人员至少 2 人，共至少 3 人同时在岗在位，按国家劳动法规定一天三班倒，现车辆需要管理人员和安保人员共计至少 9 人。其中，管理人员至少 1 人负责车辆的登记信息（电子台账登记，一车一档）及安置，合理规划及灵活调整停车区域，确保车场内车辆的规范、有序停放，且负责放行车辆以及检查车辆出场与车辆放行条一致。车场管理需要车场安保人员至少 2 人，其中至少 1 人安保人员负责 24 小时车辆停车场所区域巡防，夜晚巡视车场，防火、防盗。其中至少 1 人负责协助管理人员做好巡防区域车辆按指定车位有序停放，车辆放行条放行出场检查是否一致以及应急处置区域内突发事件，灵活监视动态，发生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当班管理人员和其他安保事项。

4、服务方在停车场内进行任何车辆管理活动，受琼海市公安局监督管理。

5、进出车场的一切车辆、物质必须由专人录入、登记，形成电子台账。

6、服务方和琼海市公安局双方在合同签订一个月内，服务方需完善配套齐全停车场地

并投入使用。

（三）、服务标准

1、车场安保人员职责：负责车辆停车场所在区域的巡防；协助管理人员做好巡防区域设施车辆按指定车位有序停放；防火、防盗以及应急处置区域内发生的突发事件；灵活监视动态，发生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当班管理人员；其他车场安保事项。

2、车场管理人员职责：负责车辆的信息登记（必须有电子台账登记，一车一档）及安置；合理规划及灵活调整停车区域，确保场内车辆的规范、有序停放；

3、服务方须根据国家行业相关政策完善相关的管理制度，报琼海市公安局审核通过。

4、服务方自行承担员工的劳动关系和责任保险，由此产生的纠纷与琼海市公安局无关。

5、服务方必须确保车场运行流畅有序，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的工作困难均由服务方自行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6、服务方对车场内所有因非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财物损失负全部经济责任。

7、服务方全面负责场地的维护工作，对于过错导致场地无法正常使用的，应当于24小时内恢复场地功能，实在无法恢复的必须书面向琼海市公安局做出说明。

四、服务范围、内容及标准（交通违法、事故暂扣、涉案扣押车辆拖曳服务）

（一）服务范围

1、违法停车等交通违法车辆的车辆拖曳服务；

2、道路交通事故和非道路交通事故清障施救服务；

3、车辆发生故障或者交通事故后，因当事人未委托或无法委托的情形的，由发生故障或者交通事故的机动车所在地公安交通管理部门依法委托车辆施救服务单位实施清障施救；

4、采购人因办案需扣押车辆的拖曳服务

5、采购人指定的紧急情况、安保任务、突发事件等特定情况下清障、施救等车辆拖曳服务

6、其他拖曳服务

（二）、服务内容

1、需要车辆拖曳服务时，由甲方（琼海市公安局）通知乙方（服务方）值班工作人员，

乙方值班工作人员必须 24 个小时保持通讯畅通，随时提供拖曳服务。

2、接到车辆拖曳服务指令后，乙方应立即安排人员快速赶赴现场、到达现场的时间为：嘉积城区 20 分钟到达现场；中原、博鳌、上涌、万石、万泉、塔洋等地区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琼海市辖区内其他地区根据路程按时速 50 公里与当时交通堵塞情况来确定到场现场的时间，特殊情况除外。

3、乙方到达现场规范设置作业区安全防护设施后，及时排除路面交通安全隐患，协助事故现场处置，为案件车辆提供抢修、起吊等拖曳服务，为事故现场散落提供清理、收集、起吊、转运等服务。

4、甲乙双方每次清障、施救、扣押等拖曳服务结束后，将现场实施车辆拖曳的照片及填写的《琼海市公安局执法车辆拖曳现场移交清单》整理完整，经双方现场负责人签字确认，双方各执一联，当日经办案单位工作人员审核后归档管理。每月凭移交清单由乙方汇总，双方确认后结算核实。

5、清障车辆性能

服务方须至少具备下列性能的清障车辆：

- (1)、5辆重型专项作业吊车
- (2)、1辆重型专项作业板车
- (3)、5辆中型专项作业板车
- (4)、1辆轻型专项作业板车
- (5)、2辆轻型普通货车

施救车辆随车安全装备：

- (1)、配备3块交通安全标志牌
- (2)、配备10个反光锥形筒
- (3)、配备1个闪光警示灯
- (4)、配备1个灭火器
- (5)、配备闪光警示棒、便携式探照灯、反光背心、铁、扫把、牵引绳等简易工具。

6、专业作业队伍要求：按专项车辆车型要求配备符合准驾车型司机及服务工作人员

(三)、服务标准

1、服务方须在固定办公场所建立调度中心，配备通信等相关设备，并在吊车和板车上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和车辆定位系统，保障履行交通清障拖曳和执行重大警保卫等工作任务。

- 2、服务方的拖曳服务实行24小时工作制度。7:00至23:00按公安局工作要求到指定地点开展工作；23:00-7:00服务方安排适当的人员和车辆在公司指定地点待命，做好随时出警准备。
- 3、高峰、警保卫待命期间，负责就近拖移、场地清理拖移和定点待命等公安局安排的工作。
- 4、服务方在拖曳和运输车辆过程中发生的丢失、损坏、人为或自然意外，应承担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
- 5、对拟拖曳离开现场的车辆，服务方应检查车内是否有贵重物品，如有贵重物品无法移交当事人，由办案单位予以登记保管，待后处理。
- 6、服务方严禁私自放行或使用被暂扣的车辆；在配合交警工作时，严禁滥用职权收受财物。
- 7、服务方要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工作机制，规范工作流程，按时对车辆安全性能进行检查保养，定期组织开展相应的职业技能培训活动，建立规范、统一、专业的作业队伍，上岗工作时统一着工作服，佩戴统一的标识和工作牌。
- 8、服务方不得因承接非交警任务而耽搁履行合同。
- 9、服务方应当服从公安局安排的勤务工作。
- 10、公安局对服务方的拖曳和运输工作有监管的权利和义务，对不符合工作规范的行为有权要求公司整改。
- 11、有关要求
 - (1)、服务方要建立出勤工作台账。
 - (2)、服务方要设立通讯平台，保持与公安局的实时联系。

五、服务时间、服务地点和服务方式：

- 1、服务时间（履约时间）：1年
- 2、服务地点（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3、服务方式（履约方式）：按本招标文件及中标方投标文件实施

六、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

- 1、车辆保管服务：按每季度一支付，具体方式根据公安局财务审批制度执行。
- 2、车辆拖曳服务：清障拖曳费用按实际拖曳（含装卸、空返）的车辆数结算，具体的按实际工作量及年度预算安排进行结算；结算方式按“每月一结算，每季度一支付”

进行，每月由公安局业务部门对当月拖曳运输车辆数进行核实确认，按财务审批制度执行支付。

七、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本招标文件及中标方投标文件及国家和企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八、其他：

1、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本招标文件要求实施。

2、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九、投标人报价如超过采购需求一览表中各单价限价及最高限价，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四、服务标准

1. 交通违法、事故暂扣、涉案扣押车辆保管服务

1、车场安保人员职责：负责车辆停车场所在区域的巡防；协助管理人员做好巡防区域设施车辆按指定车位有序停放；防火、防盗以及应急处置区域内发生的突发事件；灵活监视动态，发生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当班管理人员；其他车场安保事项。

2、车场管理人员职责：负责车辆的信息登记（必须有电子台账登记，一车一档）及安置；合理规划及灵活调整停车区域，确保场内车辆的规范、有序停放；

3、服务方须根据国家行业相关政策完善相关的管理制度，报琼海市公安局审核通过。

4、服务方自行承担员工的劳动关系和责任保险，由此产生的纠纷与琼海市公安局无关。

5、服务方必须确保车场运行流畅有序，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的工作困难均由服务方自行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6、服务方对车场内所有因非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财物损失负全部经济责任。

7、服务方全面负责场地的维护工作，对于过错导致场地无法正常使用的，应当于24小时内恢复场地功能，实在无法恢复的必须书面向琼海市公安局做出说明。

2. 交通违法、事故暂扣、涉案扣押车辆拖曳服务

1、服务方须在固定办公场所建立调度中心，配备通信等相关设备，并在吊车和板车上安装视频监控系统 and 车辆定位系统，保障履行交通清障拖曳和执行重大警保卫等工作任务。

2、服务方的拖曳服务实行24小时工作制度。7:00至23:00按公安局工作要求到指定地点开展工作；23:00-7:00服务方安排适当的人员和车辆在公司指定地点待命，做好随时出警准备。

3、高峰、警保卫待命期间，负责就近拖移、场地清理拖移和定点待命等公安局安排的工作。

4、服务方在拖曳和运输车辆过程中发生的丢失、损坏、人为或自然意外，应承担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

5、对拟拖曳离开现场的车辆，服务方应检查车内是否有贵重物品，如有贵重物品无法移交当事人，由办案单位予以登记保管，待后处理。

6、服务方严禁私自放行或使用被暂扣的车辆；在配合交警工作时，严禁滥用职权收受财物。

7、服务方要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工作机制，规范工作流程，按时对车辆安全性能进行检查保养，定期组织开展相应的职业技能培训活动，建立规范、统一、专业的作业队伍，上岗工作时统一着工作服，佩戴统一的标识和工作牌。

8、服务方不得因承接非交警任务而耽搁履行合同。

9、服务方应当服从公安局安排的勤务工作。

10、公安局对服务方的拖曳和运输工作有监管的权利和义务，对不符合工作规范的行为有权要求公司整改。

11、有关要求

(1)、服务方要建立出勤工作台账。

(2)、服务方要设立通讯平台，保持与公安局的实时联系。

附件五、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审查项	审查标准	投标人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4	财务状况报告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7	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8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投标资格认定条件	
9	结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审查项	审查标准	投标人
1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2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服务时间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保证金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唯一	
6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7	结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签字：

技术、商务评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评审项	评审标准	满分	投标人
1	项目 服务 管理 实施 方案 (80分)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情况的理解，针对本项目现状情况的重点、难点分析及提出的应对解决办法进行评审</p> <p>A:认识全面、深入，重点、难点分析清晰、准确，应对解决办法科学、切实可行的，得10分</p> <p>B: 有较好的认识，能分析出重点、难点，应对解决办法有较强的可操作性,得8分</p> <p>C: 认识一般，基本分析重点、难点，应对解决办法可操作性一般,得4分</p> <p>D: 认识浅薄，重点、难点分析不准确，应对解决办法不明确，得1分</p> <p>E: 未提供得0分。</p>	10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组织架构方案（包括项目组织架构、部门及岗位职责、管理制度等）进行评审：</p> <p>A:组织架构方案详细完整，科学合理，严谨规范，可行性强，能高效地保障项目实施的，得10分；</p> <p>B:组织架构方案较完整，具备可行性的，得8分；</p> <p>C:组织架构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的，得4分；</p> <p>D:组织架构方案不完整、缺乏合理性的，得1分；</p> <p>E:未提供得0分。</p>	10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车辆保管服务方案进行评审</p> <p>A:车辆保管服务方案详细完整、针对性强，措施合理可行、切实有效的，得10分；</p> <p>B:车辆保管服务方案较详细、针对性较强，措施合理较可行的，得8分；</p> <p>C:车辆保管服务方案一般、针对性一般，措施基本合理的，得4分；</p> <p>D:车辆保管服务方案较差，缺乏合理性的，得1分；</p>	10	

		E: 未提供得 0 分。		
	车辆拖曳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车辆拖曳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A: 车辆拖曳服务方案详细完整、针对性强, 措施合理可行、切实有效的, 得 10 分; B: 车辆拖曳服务方案较详细、针对性较强, 措施合理较可行的, 得 8 分; C: 车辆拖曳服务方案一般、针对性一般, 措施基本合理的, 得 4 分; D: 车辆拖曳服务方案较差, 缺乏合理性的, 得 1 分; E: 未提供得 0 分。		
	人员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培训方案进行评审: A: 人员培训方案详细完整、针对性强, 措施合理可行、切实有效的, 得 10 分; B: 人员培训方案较详细、针对性较强, 措施较可行的, 得 8 分; C: 人员培训方案一般、针对性一般, 措施基本可行的, 得 4 分; D: 人员培训方案简单、缺乏合理性的, 得 1 分; E: 未提供得 0 分。	10	
	安全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管理方案进行评审: A: 安全管理方案详细完整、针对性强, 措施合理可行、切实有效的, 得 10 分; B: 安全管理方案较详细、针对性较强, 措施较可行的, 得 8 分; C: 安全管理方案一般、针对性一般, 措施基本可行的, 得 4 分; D: 安全管理方案简单、缺乏合理性的, 得 1 分; E: 未提供得 0 分。	10	
	文明作业计划安排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文明作业计划安排措施进行评审: A: 计划安排合理, 方案切实可行, 实施过程务实: 10 分; B: 计划安排较合理, 方案较切实可行, 实施过程较务实: 8 分; C: 计划安排一般, 方案一般, 实施过程一般: 4 分;	10	

			D:计划安排较差, 方案较差: 1分。 E:未提供得 0分。		
		应急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台风、暴雨等灾害性天气影响, 突发性事件等特殊情况下制定的应急方案进行评审: A:应急方案详细完整、针对性强, 措施合理可行、切实有效的, 得 10分; B:应急方案较详细、针对性较强, 措施合理较可行的, 得 8分; C:应急方案一般、针对性一般, 措施基本合理的, 得 4分; D:应急方案较差, 缺乏合理性的, 得 1分; E: 未提供得 0分。	10	
2	投标报价 (20分)	交通违法、事故暂扣、涉案扣押车辆拖曳服务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人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注: 在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备注: ①若投标人享受政策优惠条件, 投标报价=享受政策优惠条件价格扣除后的投标价格; ②若投标人未享受政策优惠条件, 投标报价=投标价格	10	
		交通违法、事故暂扣、涉案扣押车辆拖曳服务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总单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人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注: 在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备注: ①若投标人享受政策优惠条件, 投标报	10	

			价=享受政策优惠条件价格扣除后的投标价格； ②若投标人未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投标报价=投标价格		
3	合计			100	

附件六、合同文本

(仅供参考, 具体的合同条款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在合同中约定)

甲方(采购人): _____

乙方(中标人): _____

甲乙双方根据 年 月 日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结果和有关招、投标文件的要求, 经双方协商一致, 订立以下合同:

一、标的、数量及金额等

序号	合同标的名称	数量	质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1						
2						
合同总额		(小写): ¥				
		(大写):				

二、履约时间、方式、地点、包装方式、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1. 履约时间及方式: _____。

2. 履约地点: _____。

3. 包装方式: _____。

4.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_____。

三、付款方式、付款时间

1. 付款方式: _____。

2. 付款时间: _____。

四、验收

1. 验收方式: _____。

2. 验收标准: _____。

五、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拟投入人员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由乙方负责按照原招标文件、更正公告内容和质疑答疑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实质性内容重新免费提供该项目服务内容。

2. 每推迟一天按总价的 1% 罚款。
3.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日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4.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六、解决争议的办法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作如下___处理：

-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话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个日历日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专人递交、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

2.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经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八、监督和管理

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

九、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规定，合同无效的，责任由过错方承担。

十、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___份，中文书写。甲方___份、乙方___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附件七、其他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29.1 关于小微企业（投标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参与投标

29.1.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及《财政部印发通知 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10%，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的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4%。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对于同时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投标人按《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录。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9.1.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9.1.3 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9.1.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关于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要求，对获得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对于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1%的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只能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9.3 关于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要求

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9.4 对于绿色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0 其它

30.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30.2 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30.3 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标准：

30.3.1 以中标总金额且结合年预估拖曳数量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30.3.2 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计算；

30.3.3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

30.4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0.4.1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30.4.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现场查询

记录的网页打印件。

30.4.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0.4.4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